

关于对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

公司一部年报问询函【2024】第 196 号

参仙源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参仙源）董事会、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：

我部在挂牌公司 2023 年年报审查中关注到以下情况：

1、关于持续经营能力

你公司连续多年亏损，2021 年至 2023 年净利润分别 -73,325,076.80 元、-71,796,637.64 元、-156,110,466.64 元；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2,401,450.86 元，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252,995,262.80 元，你公司以账面价值为 63,956,099.27 元的固定资产、无形资产等为上述借款提供抵押、质押担保。你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266,881,629.39 元，其中往来款 233,807,957.33 元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结合目前财务状况、融资能力、资产变现能力、主要经营资产的具体情况，进一步分析目前的负债规模及结构、前期债务来源及未来清偿顺序，说明债务逾期情况及规模、偿债计划，相关资金来源及资金筹措安排；

(2) 结合主要资产的抵押、质押情况、未来的资产处置计划等，说明相关债务到期、逾期情况是否严重影响你公司生产经营活动；

(3) 说明往来款具体情况，包括但不限于形成原因、形成时间、涉及对象、关联关系、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等。

2、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

2024年1月11日，你公司披露《变更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，称因实际控制人、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，拟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中名国成所)为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。2023年年度报告的披露日期为2024年4月29日。

2022年末，你公司存货中原材料账面价值278,277,041.71元，占资产总额的18.11%，你公司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中兴华所)因你公司存货库龄长，去化慢，存在减值迹象，按照销售价格测算出的可变现净值不够充分、适当，在2022年年度报告审计中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。

2024年4月29日，你公司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公告，对2022年末存货中原材料补提跌价准备79,866,258.95元，2023年末新增计提2,494,568.07元。中名国成所因你公司连续多年亏损，存在借款逾期被诉讼的情况，对你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。

请你公司：

(1) 说明与中兴华所就年审相关事项是否存在重大分歧，审计过程中是否存在审计范围受限或其他不当情形，是否存在其他原因或事项导致会计师事务所变更；

(2) 结合你公司业务结构、资产规模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具

体原因，说明你公司是否与年审会计师就上述情况进行充分沟通，年审会计师在会所变更日至年报披露日时间较短的情况下，是否能够保证公司年审工作质量；

(3) 说明对野山参品相、规格的划分标准和定价标准，并说明定级的流程和内控制度，按定级分类标准进一步列示期末存货原材料的构成，包括每类野山参的数量、库龄、账面价值等信息，如何确保每类野山参数量、库龄等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；

(4) 说明野山参的存放地点、仓库属性、保存方式，你对存货的盘点方法，是否存在存货发生重大毁损、灭失的情况；

(5) 说明野山参估计售价的确定依据及确定过程，是否存在同行业可比公司 and 市场参考价格，在公司野山参年度销售金额仅有 867,857.35 元的情况下，如何确保对存货可销售价格估计的公允性和审慎性。

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 (3) (4) (5) 逐项发表明确意见；并说明对存货执行的具体程序；上年无法表示意见涉及内容中，在本期审计意见未提及的原因，是否已完全消除疑虑；说明 2023 年是否存在以无保留意见代替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情况，是否符合审计准则及执业准则的规定。

请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8 月 9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 (nianbao@neeq.com.cn)，同时抄送监管员和主办券商；如披露内容存在错误，请及时更正。

特此函告。

挂牌公司管理一部

2024年7月26日